

教育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17年10月9日的情況)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u>新高中課程下的通識教育科</u>	2017年2月13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事務委員會在2017年2月13日會議上通過的2項議案提供書面回應。	有待回覆。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課程發展議會——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通識教育委員會(高中)提供政府當局文件[立法會CB(4)512/16-17(01)號文件]第12段所提由學者新近於2016年進行的研究的報告。	有待回覆。
		據政府當局文件[立法會CB(4)512/16-17(01)號文件]第13段所述，隨着當局提供《通識教育科課程與評估資源套》，以及在2014年實施校本評核精簡方案，教師的通識教育科("通識科")工作量已得到紓緩。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為紓緩學生該科的功課量而採取的措施，以及該等措施的成效。	有待回覆。
		政府當局表示，當局曾進行調查，就通識科的推行，例如課時分配、為教師提供的支援措施收集教師的意見。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這些調查的結果。	有待回覆。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p>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提供申請在2017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通識科考試中使用語音轉換文字软件的有特殊教育需要考生人數，以及為這些考生安排考試場地的實際困難(如有的話)的資料。</p>	<p>有待回覆。</p>
		<p>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現時在中學教授通識科的專科及非專科教師人數。</p>	<p>有待回覆。</p>
<p>2. <u>基本能力評估研究計劃</u></p>	<p>2017年5月8日</p>	<p>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事務委員會在會議上通過的2項議案提供書面回應。</p>	<p>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已於2017年6月13日隨立法會CB(4)1223/16-17(01)號文件送交委員。</p>
		<p>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委員和團體在會議上提出的意見及關注提供書面回應。</p>	
<p>3. <u>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試驗計劃的進度</u></p>	<p>2017年6月26日</p>	<p>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按特殊教育需要類別劃分的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人數。</p>	<p>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已於2017年7月25日隨立法會CB(4)1468/16-17(01)號文件送交委員。</p>
<p>4. <u>推動家長教育的措施</u></p>	<p>2017年6月26日</p>	<p>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家庭議會就其於2007年成立以來的組成、職權範圍、運作模式、焦點及方向等所進行的檢討，以及家庭議會的最新工作進展。</p>	<p>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已於2017年7月14日隨立法會CB(4)1412/16-17(01)號文件送交委員。</p>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5. <u>支持優質教育的優先措施</u>	2017年7月10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教育局局長自2017年7月1日以來就"支持優質教育的優先措施"曾會見的教育團體名單及行政長官自2017年3月當選後曾會見的教育團體名單。	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已於2017年7月13日隨立法會CB(4)1397/16-17(01)及(02)號文件送交委員。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 (a) 就會議上通過的4項議案提供書面回應；及 (b) 就有關在香港開辦的經本地評審的自資非本地學位課程提供資料。	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已於2017年7月14日隨立法會CB(4)1416/16-17(01)號文件送交委員。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7年10月9日